

國民

開陽縣志稿

民國·解幼瑩 修 鍾景賢 撰  
民國二十九年貴陽印刷所鉛印本  
十三章首末各一章(卷)



第四十七節 水利

第四十八節 義渡

第八章 自治

第四十九節 選舉

第五十節 保甲

第五十一節 訓練

第九章 社會

第五十二節 民族

第五十三節 風俗

第五十四節 宗教

第五十五節 民生附錄會

第五十六節 國民月會

第五十七節 新生活運動促進會

第五十八節 社團

第十章 黨務

第五十九節 黨務

開陽縣志

卷首

三

貴州印刷所承印

第十一章 人物

第六十節 宦蹟

第六十一節 鄉賢

第六十二節 忠義

第六十三節 孝友貞節

第六十四節 耆年

第十二章 藝文

第六十五節 藝文

第十三章 拾佚

第六十六節 拾佚

卷末

志稿編纂委員會組織規程

通告等件

原訂綱目及主編委員姓名

志稿編纂印刷經費數目

地名對照表  
勘誤表

開陽縣志

卷首

三

貴州印刷所承印

開陽縣志序

開陽於明清為開州。乃貴陽府屬五州之一。其設州始於明崇禎四年。較餘四州為晚。溯其建治。迄今三百餘年。山川人物之記載。初僅附庸於府志。雖清雍正曾創修州志。第乏流傳。乾隆四十五年。知州王炳文。始成志略四卷。開陽志乘之有傳本。蓋以此為初。自乾隆至今。又數閱世紀。可憑之資料。宜倍於前。民國二十八年。省府以解君幼登權開陽縣篆。乃創議續修縣志。為施政之資。集邑中賢彥。從事編纂。時逾半載。初稿釐成。二十九年。歐君先哲繼任是邑。復籌資付印。歐君以縣志刊行。開夫政教。其合義至為遠大。因請序於余。自以主黔三載。時值艱危。嘗引文事武功並重。以冀奠定復興。開陽縣志之及時修竣。與斯指相符。而解歐兩君之願力。尤有足多者也。抑貴州建省較晚。以言省志。元明以前。悉無專著。弘治始創圖經。嘉靖方成通志。清康熙乾隆以後。續修者未覩。僅初成稿本。不及覆板而散佚。其能踵事增華。續修付印者。蓋稀如星鳳。所願各縣志籍。能一一輯成。與開陽縣志。次第競美。俾黔中紀

開陽縣志

載。日臻翔實茂密。可供考鏡。洵余所歧望焉。民國二十九年八月前溪吳鼎昌序。

序

民國二十七年七月。幼登自長寨調任開陽縣事。開陽土地人口。大於長寨數倍。經濟財政。文化物產。亦遠非長寨所能及。下車伊始。亟欲知其山川之通塞。民物之殷損。以為施政之準繩。乃諮訪月餘。未獲要領。事實雖在。而言人人殊。無徵信冊籍。以資證驗。每舉一事。恆累日不能自決。烏乎。往者已矣。吾輩日夕華草。籌畫經營。而期有旦莫之效。於開陽者。豈竟如飄風之逝耳。長任其忽然而不思補救乎。取舊志而續修之。此固人有同心。應不獨幼登為然矣。於是遍訪邦人。知開陽自崇禎設治。迄今三百餘年。雍正初知州馮詒。曾創州志。乾隆四十五年。知州王炳文續修。成志略四冊。嗣是百六十年。未聞有續修者。然雍正志不可獲睹。乾隆志亦僅存孤本。而殘斷零落。已非昔時之舊。民國九年。曾議興修。未肇厥事。乃商之二三者舊。以二十七年及二十八年地方結存經費。專作修志之用。衆議僉同。即於今歲夏初。組志稿編委員會。聘鍾君景賢為常駐委員。蔡君及鋒、陳君元一、楊君竹君、范君晉明、鍾君全林為委員。幼登亦以職責負主任委員之名。五月中旬。開始籌備。六月四日開正式成

開陽縣志

立大會。各委員遂審定目錄。任編纂。晉明又兼任三、四兩區及一區北部採訪。全林兼二、五兩區及一區南部採訪。竹君兼任校對。責任既專。工作斯密。八九月陸續交稿。復由會互加審核。分別簽註。再交主編委員重加計檢。迄十一月全稿畢集。復由會綜合審查。濟濟一堂。排日商討。凡一月始告成。備擇事實之不無訛謬也。更陳列於民衆教育館。俾全縣人士得悉而評議焉。冀庶遺棄失也。此書都十三卷六十六節。三十餘萬言。實際負責者六人。經時不速一歲。排比校訂。常務委員之力最多。而蔡君事實。各區保甲長暨各地學校職教員。尤著勞勩。蓋千百年文獻總匯。非此無以攷見。數百里政治基礎。非此無以奠定。邦人士熱心毅力。非此無以成。遂不自知其成之遠。幼登雖間一二日到會商討。參決兼說。殷殷期望。仍不敢謂集事之效如此。夫吾國史地之書。浩如瀛海。言方志者。每謂宜即尺地之地。網羅衆材。條理萬彙。各以原本。依地呈形。欲取其精。先用其博。今茲之檢。倉卒有成。博覽未遑。精覈何恃。遽付剞劂。或有未安。惟是方志為書。應時修補。前功易廢。後效難期。莫子偲先生有言。誰為後來。差易為力。藉附斯義。亟予印行。爰第名之志稿。以識成望。烏乎。值茲世界大通。學術昌明之際。羣策羣力。要惟各竭

所得。以遺獻於方來。亦庶幾九仞之功。基於一篑云爾。尙冀與邦人君子續勉之。是爲序。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二月都勻解幼莖識。

開陽縣志

序

二

貴州開陽縣志

序

宋明以還。方志大興。堆瓦積案。甲於乙部。名儒若章氏實齋。顧氏亭林輩。猶致力於一州一府之書。然窮年累時。畢生而爲之者。有成焉。有未成焉。蓋雖學之博。見之卓。若數大家者。亦必勤於蒐羅裁斷。復論久而始定。古之人修志。若是其慎且久也。予文之作史通。其於史論列詳矣。而古之史。無或當者。志亦史也。古之人修志。亦猶史之若。是其難也。且近世新學著蔚。方志之學。隨而不變。陳說務新。而一本諸科學。分門別類綱舉目張。責之專家。運羣力以赴。始克有濟。蓋其已非一家之言。一人之業之所可及矣。故今之有志於志乘者其艱且深慎久固又非古之人所得與比擬也。雖然。縣不可無志。縣之志。上究天人之故。下察民物之風。生民立命之道在於斯。從政者亦務資爲治。開陽之州也。泊今三百有餘年矣。而乾嘉之間。一見舊志。淹忽至今。無有繼者。都勻解幼莖。來長斯邑。慨然歎曰。一縣不可無志。縣必有志。余必觀其成！乃招鄉之賢達六人。設局主其事。半載而業初定。遂議梨棗。謀公之世。以近而求其稿之成於志。民國二十九年二月余承乏斯邦。得躬負其成。披覽其業。

開陽縣志

序

一 貴州開陽縣志

。知是業也。博採廣摭。斟酌至當。雖祖襲舊抄。要不失爲佳篇。遂籌款付梓。初版一千部。肆主人初議價陸仟元。復復增至八千。往返交涉。皆由范君晉明董其事。或曰。是業也。或有此繆。更待增刪。且緩付劑劑。余曰。一否。此大事體。倉卒固無定本。然此業規模已具。必以行世。以求世之人。共搜壁也。而志易就矣。及其長編問世。乃略書志事之難。與夫成書之速。以紀解君之德。以及當時諸賢達之用心。并示邑之後人。知有所興起者。一冠諸端。民國二十九年六月二十一日廣安歐先哲序。

於登縣長。持身廉正。才具明決。考覈徵文。尤具隻眼。上年來蒞吾開。下車之初。即有志續修縣志。與紳耆父老已數度商榷矣。本年二月夏歷年節。電邀景賢到城。參與其事。衆謀僉同。其議遂定。并責以常駐委員之任。景賢不敏。曷敢率爾接辦。然文獻所闕。又豈敢知難而退。溯自民國八九年間。續修貴州通志。吾縣成立採訪編纂處。景賢亦編纂員之一人。蒐集稿件。已屬不少。縣長李少桓決意設局續修縣志。擬特聘李仁宇先生為總纂。後因仁宇先生。以年衰學荒辭謝。遂不果成。迄今又二十年矣。昔採訪稿件。強半散佚。同負編輯各員。惟存景賢與范君及鋒二人。餘皆早世。人事變易。可勝慨哉。若再延歲月。老成凋謝。諮詢無由。其難更有甚於今日者。遂不自量。攘臂應之。約定春末夏初。氣候和暖。即可着手矣。五月十五景賢到城。六月四日各委員齊集。志稿編纂委員會。即於是日成立。略仿類書編纂法。由六委員分日負責。所有材料。得於參考書籍者三之一。由實地採訪而來者三之一。於吾人平日耳熟目見者又三之一。鄭子尹先生修遼義志。為期二年半。以二年看書。半年執筆。誠

開陽縣志

以材料既備。編述自屬易易耳。十月底各批稿件交齊。每稿交會。即陸續分送各委員簽註意見。再由主編者加以修正。從十一月初起。逐日開總審查會。月終。全稿於是勘成。特陳列民教館。歡迎地方人士參觀批評。夫編志乘。亦名山事業。頭緒紛繁。事體重大。今竟於六個月限內。如期成功。實解縣長熱心毅力。有以促成之也。景賢自惟淺薄。得從賢縣率及委員諸君之後。濫竽其間。襄助為理。學識有限。外謬殊多。後之君子。不吝金玉。進而教之。使茲之志稿。一正而為縣志。景賢等實企踵以望之矣。民國二十八年十二月鍾景賢識於開陽縣城民教館

夫志者。誌也。誌其實也。舉其實以筆之於書。用誌不忘也。循此義而言之。則志者誌實以傳信。非必飾張揚厲。誇大比附。始堪稱為堂皇富麗。鴻文鉅製也。開陽自明崇禎三年建州。迄今三百餘年。雖地近會城。而僻處一隅。交通不便。開化較晚。商賈編氓。流寓為多。營壘望族。卜居絕少。世之名公鉅卿高軒固未枉顧。即騷人墨客。游屐亦難履及。其鄙也。陋也。宜矣。然以一縣之大。其典章文物。體制不殊。沿革疆域。變遷代有。山川形勝之險易。物產品類之豐瘠。風俗習尚。節孝忠烈。苟無志以誌之。其何以供國家之採輯。士夫之稽考耶。無惑乎昔我州牧馮公諒。王公炳文。於清雍乾間而有開州舊志之作也。雖其搜羅不豐。體例未備。簡陋之譏。勢所難免。然猶付諸棄梨。前廟行世。垂諸久遠。則志乘之作。無非本乎志者誌實之義而已。嘉道之際。時世承平。然牧斯州者。長斯土者。皆無續作。咸同苗亂。禍變頻仍。廬舍為墟。求生不得。何暇及此。光宣以還。流亡漸復。榛莽日開。然謀生不遑。又無力及此。民國初年。黔省有通志局之設。頒發採訪條例於各縣。時知縣事李乃揚。分令各

開陽縣志

區採訪故實。擬加編輯成書。欲以主編之責。徵諸鄉先達前清太史李立元先生。時先生寓居省門。年力衰邁。籌謀固辭。邑中人士。又僑於劉知幾書彼竹帛。事非容易之語。不敢乘筆。遂爾延擱。及後黔政枹阻。時局雲擾。修志之舉。屢議未果。民國念五六年間。徐縣長健行。馮縣長光模。顧念地方文獻。亟思續修。又得里人朱桂辛先生由舊部來函。願負剗剗之資。朱君先代。本為邑中巨族。然宦遊於外已數世。遠風遐聞。熱忱贊助。事雖不成。而其惓念紛紜之心。良為可感。惜以抗戰軍興。音信阻絕。故雖聘定人員。設局開辦。終成畫餅。二十七年秋。解君幼瑩來幸我邦。於政務發軔。百端待理之際。每于地方人士普謁。恆以文獻將墜為憾。乃發大願心。籌集編印經費數千元。成立開陽縣志稿編纂委員會。以編纂之責。責諸六人。然六人者猶憚而不敢承也。解君慨然曰。凡事不可視其甚易。亦不可視其太難。視易則慎事。視難則無成。志乘之作。本非易事。而開陽縣志。以無實錄依據。纂輯維艱。然失此不圖。則恐十年之後。雖欲有為。更憂受夫其難矣。君等今日為草創之人可耳。將來之修飾潤色。自有賢者以繼其後也。慎而行之。對面求之。或可告無大罪矣。於是六人者。乃得廣集各書。博採舊聞。先則審慎其體例。次則餘分其綱目。凡道

於時而宜書者存之。失于信而宜略者省之。區疇爲十二章六十六節。由六人分別担任採訪編纂之責。亦本敬播撰晉書。治平撰通鑑之遺法也。溯自民國己卯歲六月起。至十一月底止。爲時六月而全書成。經六人更番審核。陳列公所批評者半月。繕正校對者幾兩月。乃於次年元月付梓。於是垂絕百有六十年之開陽志乘。又獲重觀於今日矣。惟非解君之鼓舞。敦促。熱心毅力。又烏能奏功如是之速哉。吁。事之必待其人而後成者信矣。然猶有嫌於心者。昔新唐書之成。歷十有七年。而紀表志傳。書出兩手。吳縝起而糾其謬。今茲所作。成於六人。雖方志非國史可比。然爲時無幾。考證艱難。其棟牘雜採。嵌縫分裂之處。當百倍於前作。而記敘失序。編次不倫。更足貽譏於大雅。所幸爲草創之作。誌實之篇。若海內賢達。近而正其紕繆。另文著述。俾志稿一易而爲縣志。斯更同人等之所馨香頂祝。拭目以待者也。是爲序

民國二十八年十二月開陽竹君楊雲識於伏園草廬

### 開陽縣志

序

一

貴州印務所承印

### 序

韓非有言。三代以上非無傳事也。久故也。三代以下非無賢人也。久故也。韓非之視三代。猶今之視秦漢也。今視秦漢。事有如昨日。人有如晤對。而於百年之間者。或惝恍而迷離。或渺茫而冥測。其相去若三代然。是何也。久故也。非久也。文史之不足徵也。足徵則三代如百年。不足則百年如三代。文之爲用大矣。而記載之不可或闕也。國有史矣。國之有史。猶家之有譜也。孔子曰。父母之年。不可不知。知其所自。示不忘也。情也。人不以無情也。推親親之義於一本。其行事亦不可不知也。匪惟知之。固將錄之。猶懼或忘。書而誌之。譜也。行遠自邇。登高自卑。明一家之世系。求遺型于譜牒。亦治史學而欲通知上下古今者之所有事也。今人有不知其父母之年。而亡其高曾之名者矣。乃侈然曰。是家族主義之產物。宗法社會之遺痕。然則志鄉土者。不將以地方觀念濃厚被訕。部落思想復興見譏乎。此之謂不知類。使盡人而忘其父母之年。高曾之名。是家亡其譜矣。家亡其譜者。國必亡其史矣。國而無史。野蠻之國也。謂其國爲無文化之國焉。可也。介乎史譜之間者。厥名曰志。志也者。省縣各有

### 開陽縣志

序

一

貴州印務所承印

古以三十年爲一世。志乘之修輯隨之。備遺亡也。開之志凡兩修。再修在乾隆四十五年。所志甚簡。讀者憾焉。迄於今百又六十年矣。而未嘗續修也。此百六十年間。豈無傳人傳世者。然而一事也。問之或遠或近。一人也。求之若有若無。將不能不致怨於此百六十年間之人矣。猶賴有舊志存也。雖曰略。不猶愈於己者乎。失今不圖。將使後人而復怨後人。此開陽志稿之所由作也。非敢有作。聊借遺亡耳。故曰稿也。采無可采。訪失其人者。蓋闕如也。昔歐陽修之居滁也。問宋太祖破李景兵事於滁人而求其處。已徒見山高而水清。八十年間而故老皆無在者。今年又倍之。文獻無徵。采訪無從。不亦宜乎。往者不可諫。來者猶可追。故述往事。思來者。至論人將俟其蓋棺。而成事輒及於現在。苟卿曰。法後王。其斯之謂歟。茲稿之輯。尅期半月。耳目難周。勢所不免。匡救不逮。改正其失。馨香禱祝。望於後賢。輯既遂。循例序於簡首。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

鍾全林謹識

序

開陽縣志稿序

陳德望元益氏撰昔賢夏文炳云。志非史而難於史也。史之難在全國。志之難在鄉黨。史之難以後人而論已往。志之難以今人而論當時。史之難恆取議於君子。志之難每招謗於庸人。故心不公非志也。筆不真非志也。綜核不精。紀事不實。非志也。拘門第。徇請託。抑卑寒。依流俗。偏執意見。不衷義理。均非志也。志之難如此。可率爾操觚哉。吾邑古名開州。舊有志。為馮公詠創修。續修者為王公炳文。一在清雍正。一在乾隆時。距今垂百五十餘年。中經成同苗教之亂。幾二十載。縣城兩次淪陷。其東境為苗教據為巢穴者。復載載於茲。鐵騎所至。全縣殆無一片乾淨土。居民死亡流離。亂後歸來者十不過二三。而故家大族更少存者。彼時元氣未復。諸務未遑。奚暇及於志。茲民國二十八年春。鄒勻解公幼登。自斯士。當中日戰爭之際。政務繁劇之時。毅然以重編縣志為務。楚適養晦鄉居。辱承謬采虛聲。函囑于役其中。竊以此乃地方不朽事業。未敢以謙陋辭。惟默念筌筌類徒。煙雨嵐封。文獻不足。徵考詳探。舉凡歷來之賢有司。其循良異績。流風遺韻。與夫遠朴之鄉俾望碩

開陽縣志

序

貴州印務局承印

凡例

- 一、本書以六個月編成。記載事實。截至民國二十年十月底止。
- 一、本書原擬部門為十三編六十九目。着手編纂後。略有增損。除綱仍舊外。共六十六目。後又易綱為章。易目為節。故書成後。除前有卷首。後有末外。共為十三章六十六節。
- 一、本書以節為單位。由六委分頭編纂。初稿編成後。遞送各委員。審核。籤註意見。再送主編委員。增削修改。全稿彙齊。復閱總審查會。一讀通過。前後凡四易稿而成。
- 一、本書既係分頭編纂。自非一家言可比。雖經揉合編比。文筆仍然各殊。閱者諒之。
- 一、本書地圖及山脈河流場集位置。係以民國五年貴州陸地測量局之五十萬分之一民國圖為底本。至城鎮市街。則係實地目測。
- 一、軍事章禍變節。係以子黔紀略為依據。而參照私家記載。父老遺聞。編纂而成。
- 一、志乘所以紀述過去。啓迪將來。故對於民生經濟。物產農礦。不瑣俾屑。特為加詳。

開陽縣志

卷首

貴州印務局承印

- 一、宦蹟鄉賢。忠義孝友等。統以死者為限。藝文則須與本縣或入。或地。或事。有關者。始予採入。
- 一、怪誕無稽。涉及迷信之事。均不採入。惟錄於舊志。不便割裂者。間亦仍之。
- 一、本書原擬採用標點符號。後因排版困難。僅用句讀二種。
- 一、一地數名。最易淆亂。特附地名對照表。以資參考。至一名數地。則無法標識。閱者惟有注意前後文氣別之耳。
- 一、文在華歷。史在翔實。本書之體。純以事實為重。不尚藻飾。行文時尤避淵源古奧之言。至與時代思想有關事件。依據中央通令。自得發揮闡明之。
- 一、本書脫稿後。各委員以見聞有限。耳目難周。空漏舛謬。勢所不免。特陳列民教館二十日。歡迎全縣人士參觀批評。俾得補救其誤。指正其失。
- 一、本書採訪編輯。審查繕寫。時僅六月。益以同人學識淺薄。見聞孤陋。遺漏舛訛。勢所必有。故名曰志稿。閱者諸君。幸其指正。

開陽縣志稿編纂委員會委員姓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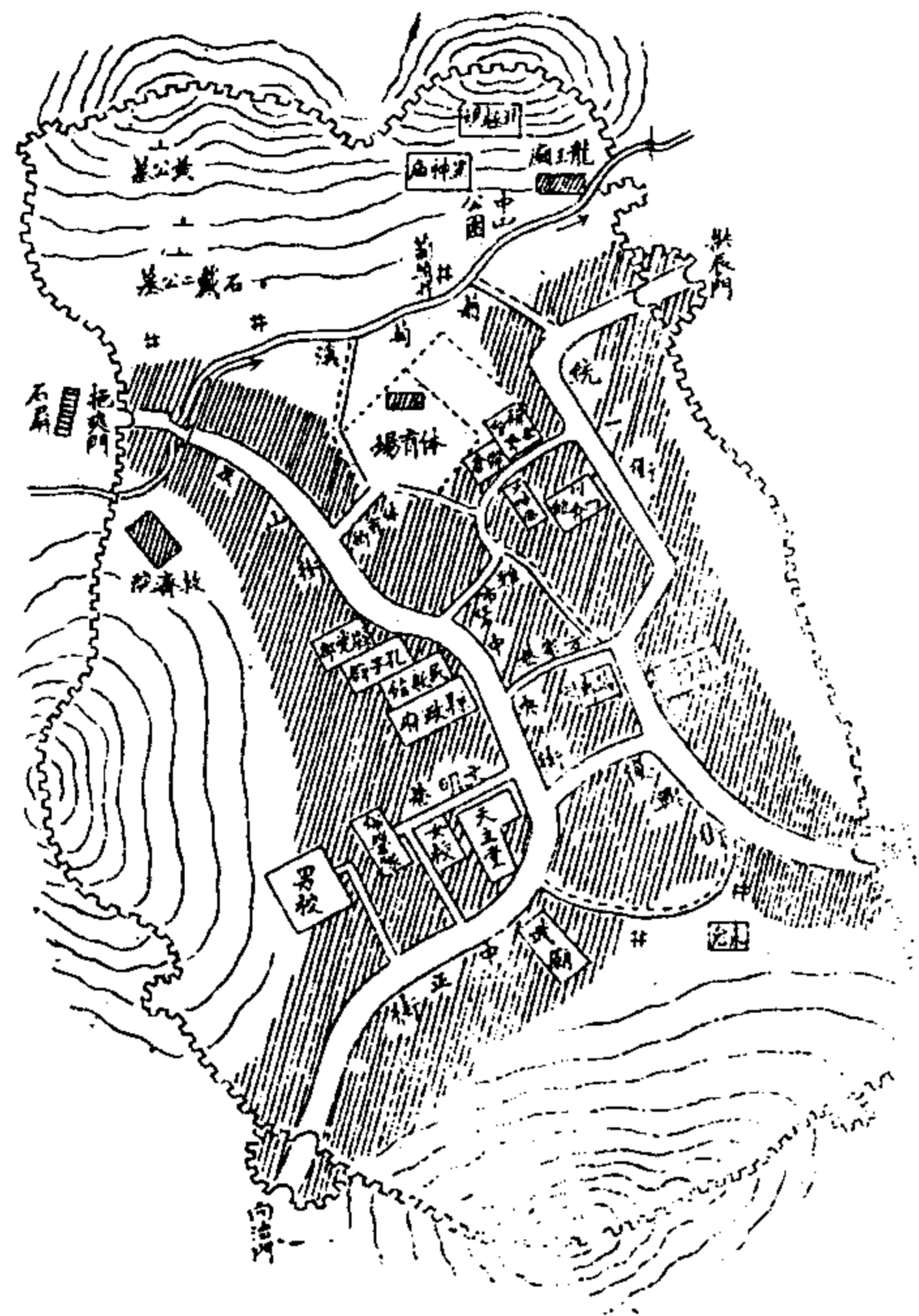
縣長兼主任委員	歐先哲
前縣長兼主任委員	解幼瑩
常駐委員	鍾景賢
委員	蔣及鋒
委員	陳元益
委員兼校對	楊竹君
委員兼採訪	范晉明
委員兼採訪	鍾全林

開陽縣志

卷首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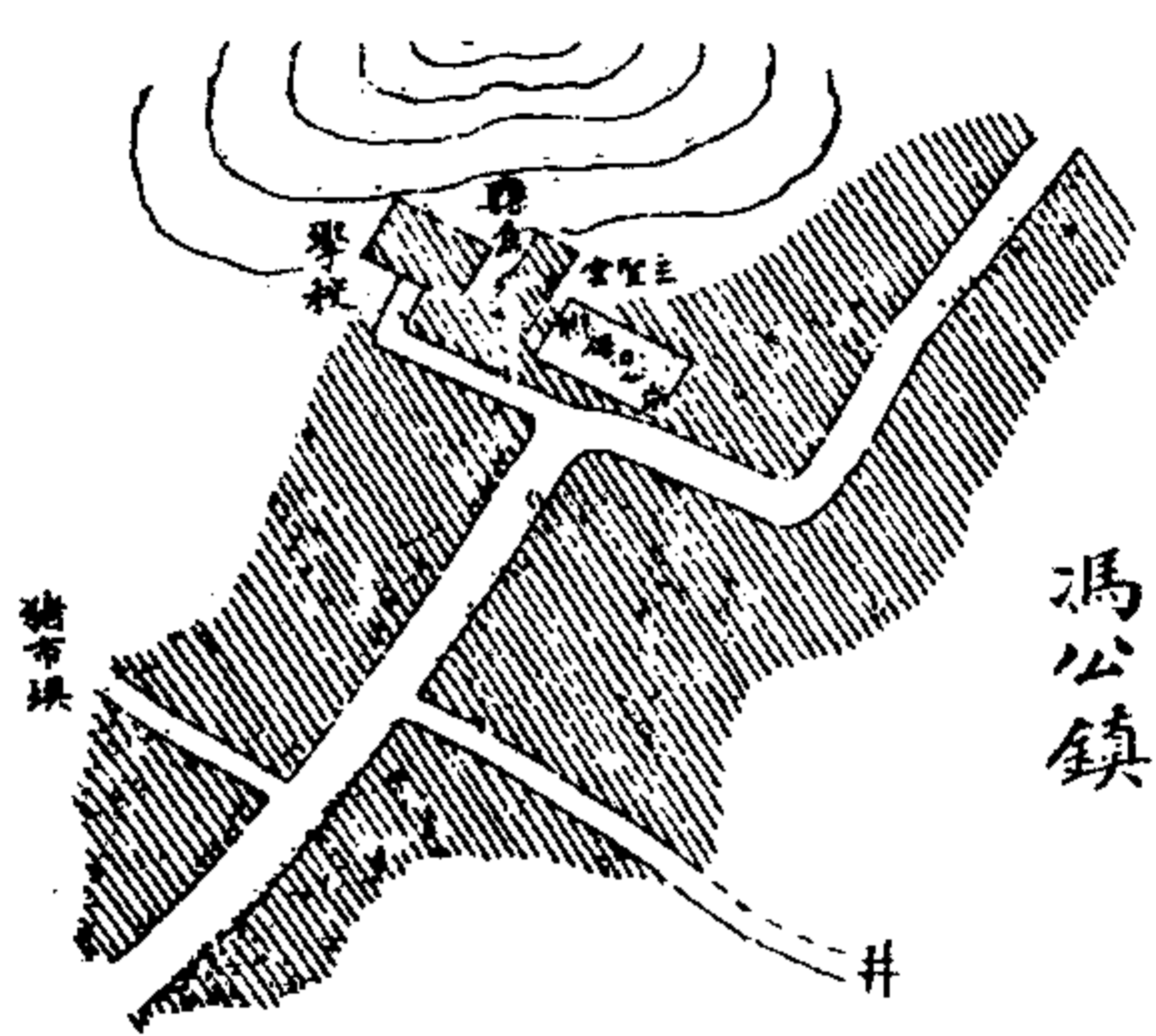
貴州印刷所承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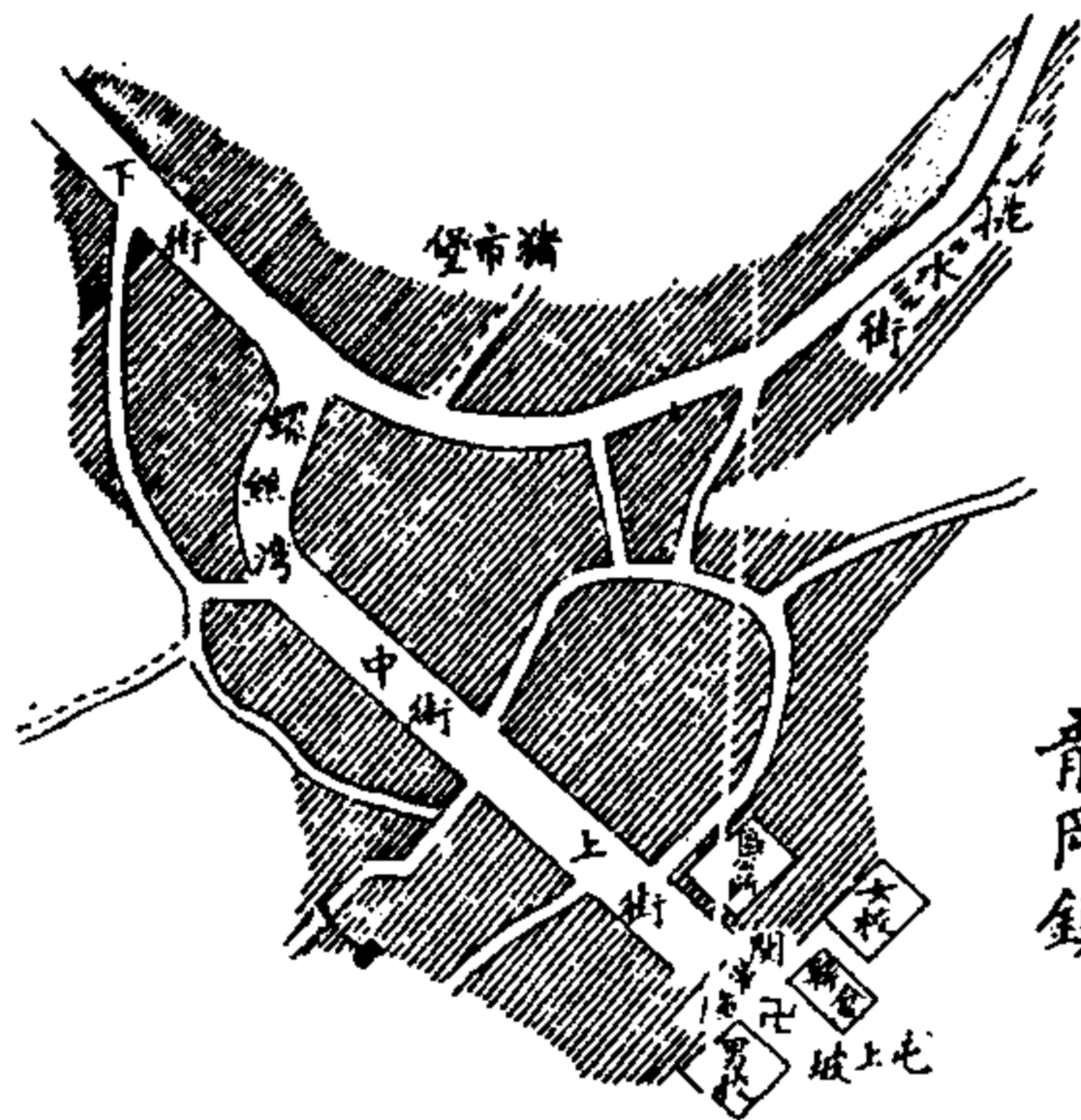
開陽縣城市街

# 開陽縣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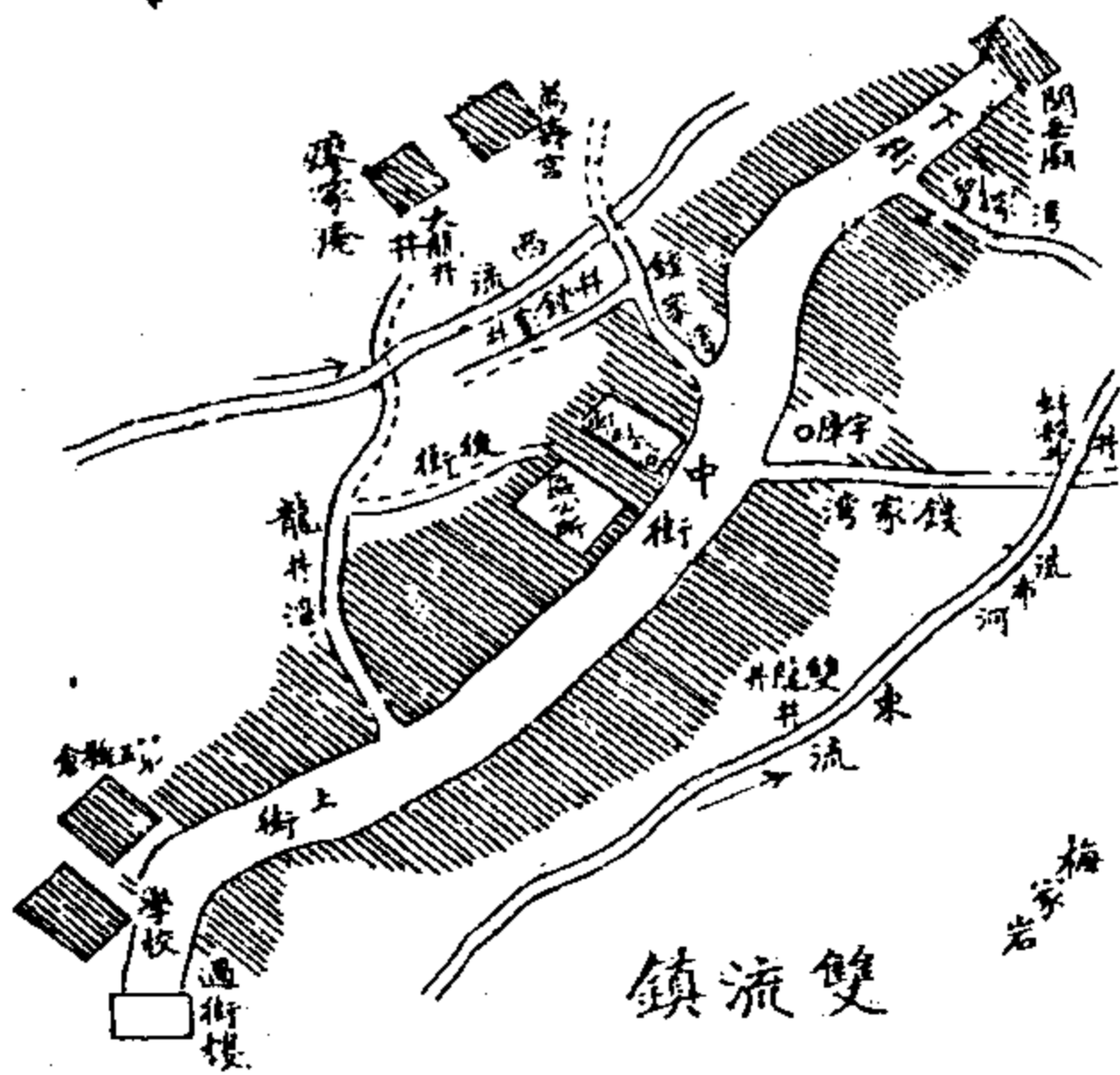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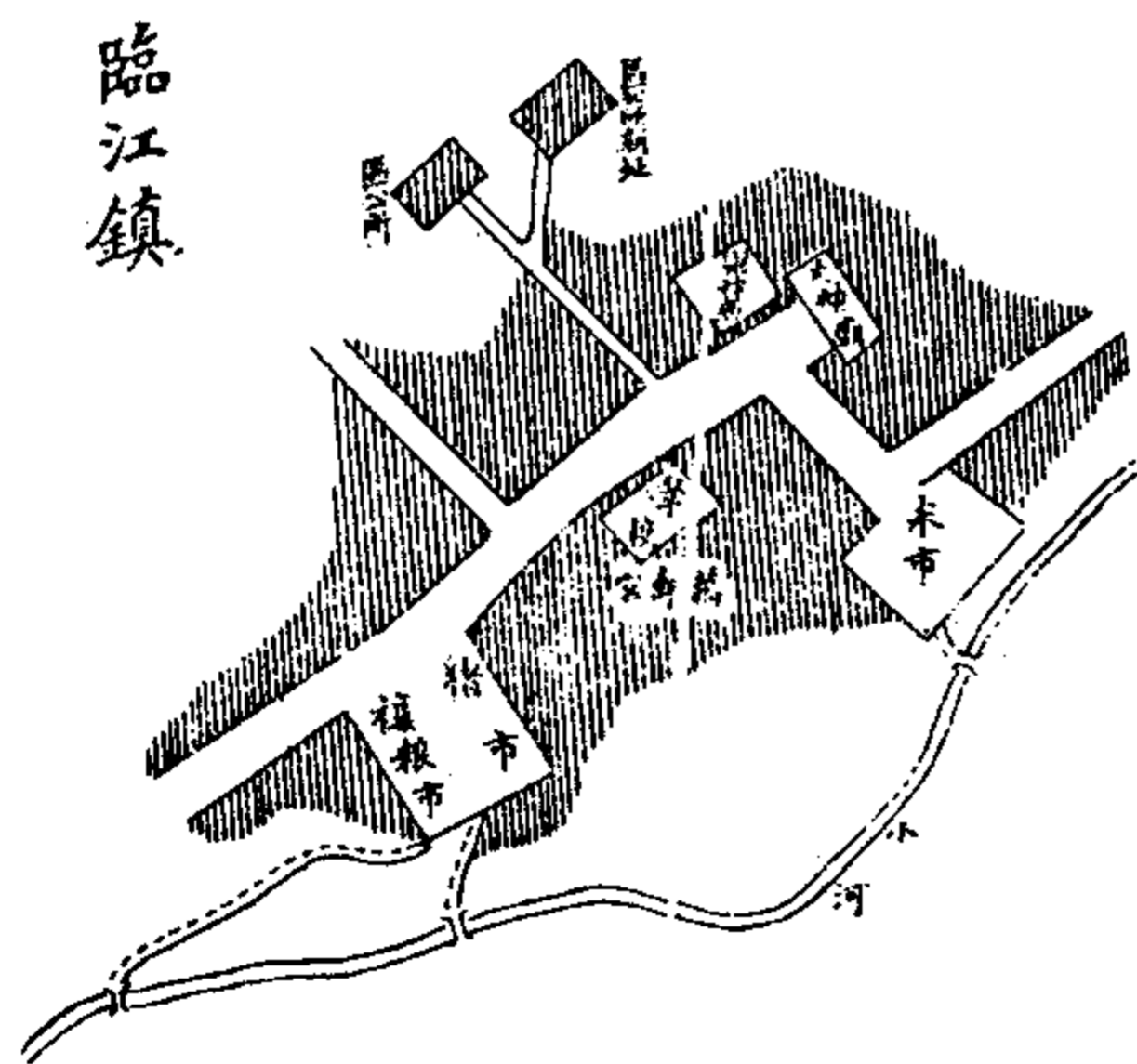
馮公鎮



龍岡鎮



雙流鎮



臨江鎮

開陽縣志像



陳州知 陳順

開陽縣志像



胡州知 璧

三

二



保至副將之命士舉

三



州民表界

四



革命先烈鍾昌祚



縣長歐先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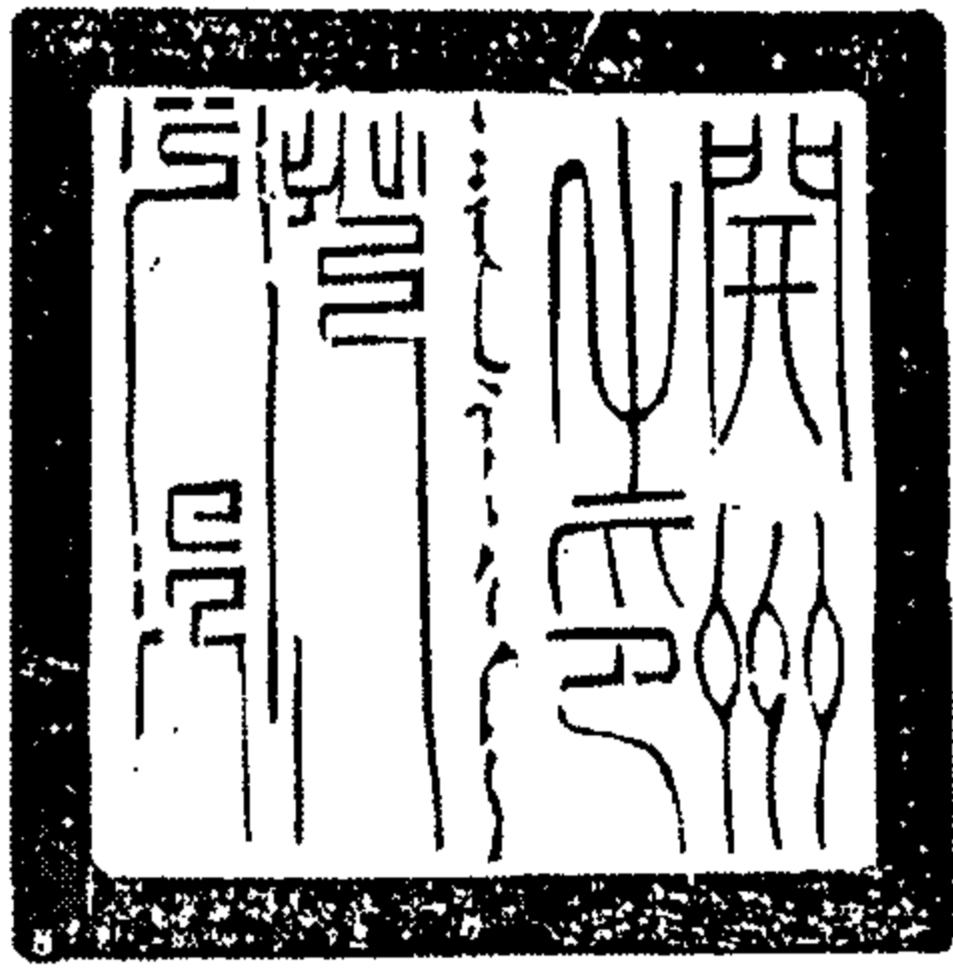
縣長兼主任委員翁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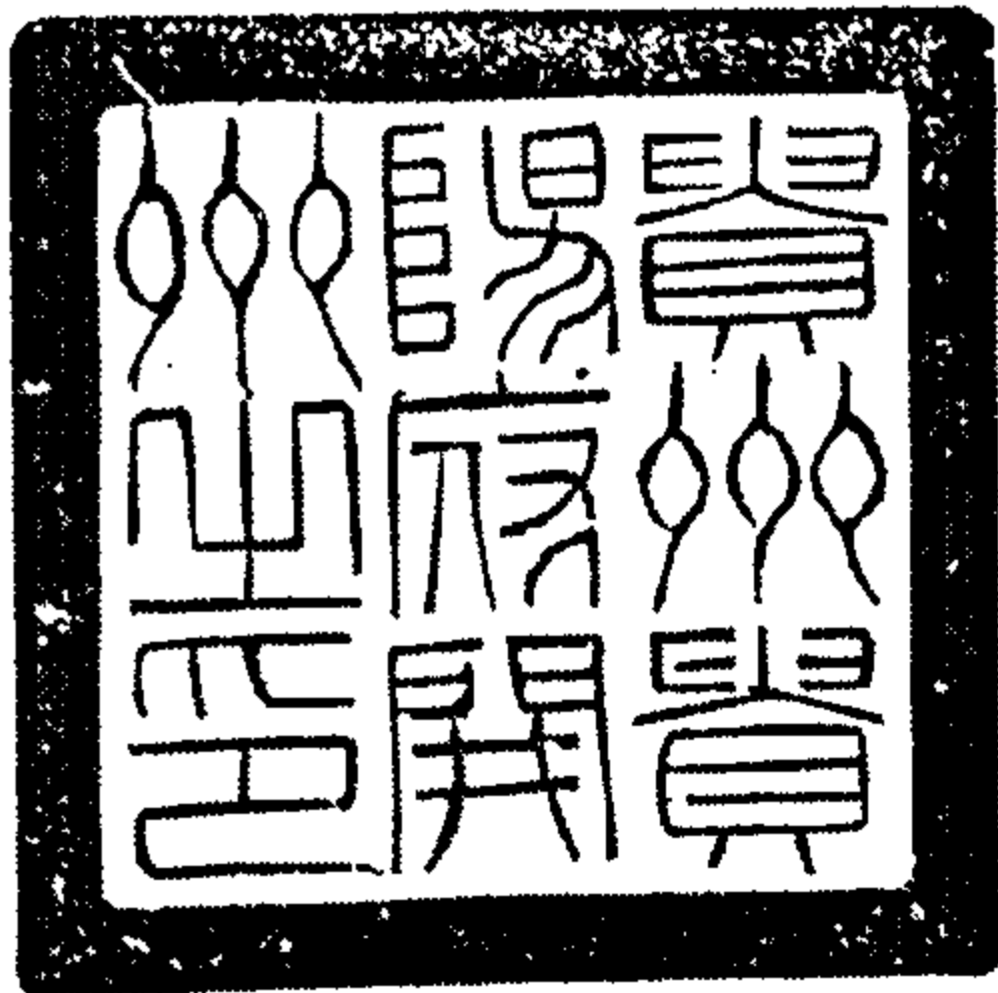
常駐委員鍾景賢



委員范及鋒



印州質銅清滿



印州質木之行頒年元國民



君竹楊員委



益元陳員委



林全鍾員委



朋蒼范員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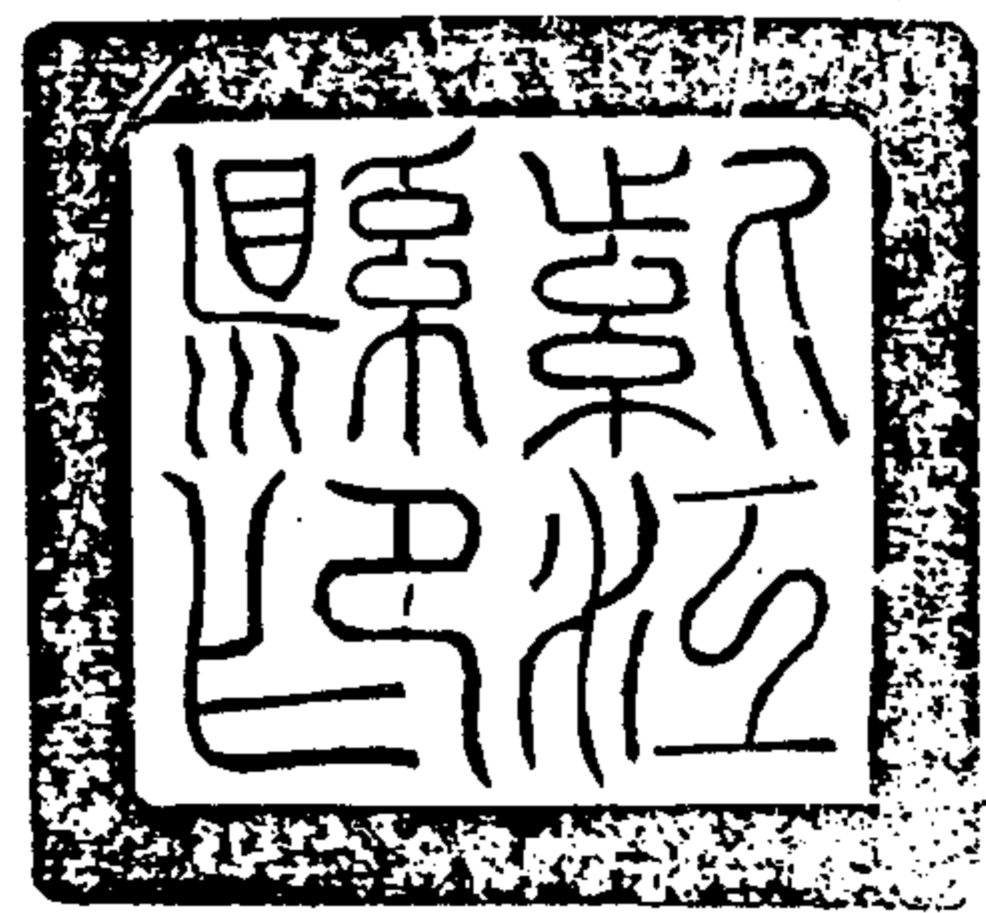
漢末中央宮瓦當面篆文



宣德縣



天國二年碩之行木質縣印



國民六年北京內務部頒行之縣印

開陽縣志稿

第一章 歷史

第一節 沿革

開陽縣地。三代時為雍梁邊鄙。漢時屬且蘭縣。唐季設蠻州光州。尋棄為化外。至明末始設開州。分述如次。

(一) 崇禎三年以前之開陽。開陽古為西南夷地。夏屬梁州江外之南域。職方爾疋。蓋屬荊州西裔。及雍州之南裔。戰國為且蘭國地。置且蘭縣。開陽為其西北地。秦漢之際。干戈擾攘。其縣遂廢。漢武帝建元六年。復置且蘭縣。屬犍為郡。東至無錫鑄成二縣。南臨牂牁河即紅水江界毋斂縣。西至夜郎設指平夷三縣界。西北通烏江上流與營縣交界。東北與百陽辰陽二縣毗連。有今思南、石阡、都勻、平越、定、廣、長、羅、貴陽、清鎮、安平、修文等地。開陽即其西北境也。且蘭野城。在今縣甸境內。漢元鼎五年。且蘭君反。漢滅之。始置縣。

開陽縣志稿

郡。即以且蘭野城為郡城。平帝元始四年。更牂牁郡曰同亭。後主建興元年。太守朱褒反。詔岑亮南征。使馬忠伐牂牁。誅朱褒。以忠為牂牁太守。雍明帝景元五年。牂牁郡降魏。惠帝大安元年。置甯州。以牂牁郡屬之。晉分且蘭地置萬善且蘭平梁三縣。萬善縣有今之思南印江石阡龍泉安寧慶貴陽等縣地。郡城在今餘慶縣境。開陽乃萬善西北隅地。其時修文屬平梁縣。龍里貴定屬且蘭縣。後又割今貴陽修文清鎮安平廣順等縣地置晉樂縣。郡城在今貴陽北四十里都刺營。唐矩州即其地。今之開陽。晉樂之北境也。南朝宋齊梁陳。開陽地均屬晉樂。隋改牂牁州為牂牁郡。領縣二。北曰牂牁。南曰賓化。牂牁縣凡今之遵義綏陽延袤至於郎岱獨山均屬之。縣城在今餘慶安開。開陽乃牂牁郡西北境也。唐置蠻州於今第五區同知衙。領縣一。曰巴江。即巴香也。蠻州北至烏江。東臨清水河。西南斜延至平壩北境。今之貴陽開陽修文息烽清鎮皆蠻州地。又置光州於今五區之光緒河北岸。地在蠻州之南。光州後改為功州。唐末訖宋。滇黔及四川南部。夷為化外。蠻州光州功州。皆屬蠻州。元至元三十年。光州內附。廢為光州長官所。屬新添葛

蠻安撫司。黔州廢為葛蠻真等處長官所。均屬順元路。至大四年。置季西軍民府。旋降為長官所。屬管番民總管。明初貴州宣慰同知。居今五區同知衙。親轄陳湖十二馬頭。領長官司十。曰貴竹。水東。中曹。龍里。白納。底寨。季西。焚龍坑。筍佐。青山。土巡檢一曰谷龍。尋使同知居貴陽紅蓮里。正統三年。增領程番等十二長官司。天順中。移治令第二區羊場。後居楊黃寨。即今開陽縣城。天啓初。水西宣慰同知安邦彥。專兵柄。挾其任宣慰使安位反。水東宣慰同知宋萬化。率苗仲從之。崇禎二年。安邦彥誅。宣慰使安位降。次年。分宋宣慰同知地置開州。屬貴州布政使。以季西長官司屬焉。

崇禎三年以後之開陽。崇禎三年置開州。屬貴陽府。設知州一員。吏目一員。河防道署及總兵署。均在城內。城跨熬頭山。金袍山。開廟後山。而築之。其疆域北界遠義。南界貴陽。貴筑。東界湄潭。慈安。平越。西界修文。蓋居烏江南岸。跨清水河。下流。而南貢河橫貫其南。南望山屏障其西。分十里二司。東南曰孝里。忠里。信里。禮里。南曰廉里。西曰清里。附城曰學里。後改讓里。東曰弟里。曰義里。東北曰思里。思里跨清水河。因名右岸曰思內里。左岸曰

### 開陽縣志稿

卷一

地理志

思外里。季西正司。在州城東北。有地八排。後又分割為十排。季西副司。在城西北。有地四排。亦簡稱揚司副司。蓋即昔蠻州光州之境云。光緒末年。厲行新政。北京設憲政編查館。各省設調查局。分州屬為五區。第一區曰中區。即讓里。羊場曰東區。即孝、忠、信、禮、四里。翁余曰南區。即廉、弟二里。兩流泉為西區。即清里及揚司副司。馬場為北區。即義里及思內里。花梨為東區。即思外里。每區設鄉正一人。鄉正下曰總甲。曰甲長。曰牌長。

民國肇建。廢府置州制。一律曰縣。并去其同名者。以直隸有開州。四川有開縣。改名曰紫江縣。一以紫水洗泥。一以古名紫江之故。初隸貴州民政司。後隸黔中道。屬貴州巡按使。縣之行政官曰縣知事。吏目、學官、把總、均廢。季西正副司亦廢。分為五區。管轄與清末略同。惟劃界插花。疆界已與前稍異。除北界遠義無變更外。東北劃去烏鴉戶岩底。東南劃入王潘里。南劃去二比。西南劃去沙鍋寨、六

馬莊、老潘寨。於是東連遵安。越。南界龍里貴陽。西界修文息烽。計毗連七縣。其後由五個區分為八區。為九區。為十區。第一區。第二區。第三區。第四區。第五區。第六區。第七區。第八區。第九區。第十區。各設區

長一人副區長一人。尋又改為團總。副團總。區以下曰保董。曰甲長。

。曰牌長。民國六年廢道制。紫江縣直屬於貴州省長公署。

民國十五年北伐成功。改貴州省長公署為省政府。省長曰省主席。為

委員制。縣公署曰縣政府。縣知事曰縣長。為獨任制。十九年內政部

改紫江為開陽。開陽本開州之別名。其稱已古。嘉慶時重建書院。改

為開陽書院。前知州胡壁有曰。開陽者蓋欲開陽明之學也。縣以此名

。義兼賅之焉。各區隸屬之保甲牌。改為鄉鎮間鄰。無市場者曰鄉。

有場市者曰鎮。改保董曰鄉長鎮長。除縣城及較大場市合併為一鎮外。

大率每鄉鎮有花戶數百家。五家為鄰。五鄰為間。稱為間長鄰長。

間鄰數與前甲牌遂有增益。其時全縣共四十七鄉鎮。

民國二十四年。紅軍過境。中央軍入黔後。貴州劃為剿匪區域。設十

一個行政督察專員區。略仿前直隸廳州制。為專員者。一面自己做。

一面監督他人做。自己做。知其為政之利弊甘苦。監督他人做。不責

人以不能。且以身作則也。第一行政專員區設定番。領貴陽、定番、

清鎮、修文、息烽、開陽、龍里、廣順、長寨、羅甸、十縣。二十五

年。縮併為八個專員區。開陽仍屬第一區。二十六年。再併全省為五

### 開陽縣志稿

卷二

行政志

個專員區。專員不兼縣長。而以附近省會之貴陽、龍里、貴定、鎮山、麻江、遵安、平越、開陽、息烽、修文、清鎮、平壤、長寨、廣順、定番、十五縣。不設專員。直隸於省政府。由民政廳長直接監督指揮。各縣又合併自治區。改鄉鎮為聯保。鄉鎮長為聯保主任。其下曰保長。曰甲長。等於前之間鄰而稍擴大之。二十八年。確定全縣為五個區。第一區在縣境中部及南部。轄八聯保。第二區在縣境東部。轄六聯保。第三區在縣境西部。轄六聯保。第四區在縣境北部。轄六聯保。第五區在縣境南部。轄六聯保。第六區在縣境東部。轄六聯保。第七區在縣境西部。轄六聯保。第八區在縣境北部。轄六聯保。第九區在縣境東部。轄六聯保。第十區在縣境西部。轄六聯保。共計二十八聯保。二百二十二保。二千零五十四甲。

第二章 地理

第一節 位置

貴州地位。以全國言。適在正南。僅隔桂西。即與法屬越南交界。以十八省言。則位于西南。粵桂川滇滇黔六省。貴州實居其中。故有國防要區之譽。開陽居黔省中部。倫敦子午線東經一百零六度四十分。北緯二十七度之間。位于烏江南岸。適當清水河與烏江匯流處。縣城略偏於全縣之西。東北臨烏江界連義安。東臨清水河界平越。東南以牛渡河界龍里。南有南貢河。西有狼雅嶺。西北有紅水河。據地理學家言。使烏江湘江南明流城諸水。可通舟楫。則開陽之清水口。實縮全省要區。不啻川省之有重慶。鄂省之有漢口。省會地點。合清水口外。更無比其重要適中之處。蓋非虛語也。遊義未接貴州以前。開陽與四川只一江之隔。為省防第一重門戶。故有河防道之設。有總兵官之設。游擊都守千把之屬。星羅棋布。偏於境內。茶山關蜀水黔山之石刻。黔蜀古分疆之碑句。猶可考證。及遊義劃入貴州以後。開陽一變而為腹地。然仍不失為省垣屏障。故咸同之亂。竭力以保江。所謂江者。今之清水河也。欲固省垣。須保開州。欲保

開陽縣志稿

位置

四

貴州印務局承印

開州。須防秦平。石虎臣之戰死玉華山。戴鹿芝之論降轉頂山。皆所以保開州固省垣也。其後何德勝突破清水河。攻陷開州城。省垣震警。幾為所乘。翁德光趙德昌等之血戰江內。得而復失者再。即所以爭此天塹也。且咸同以前。貴陽通川大路。係取道茶山關。咸同亂後。葦仁兩岸食鹽運道。仍舊未改。是則昔之開州。不啻為軍事要地。且為商旅通衢。全縣地勢。西南高於東北。水源山脈。大半順其勢由西南而東北。最高者為五區。次為一區。再次為二區。三區。最低者為四區。平均各地氣候。嚴冬時降至華氏十七八度。最熱不過八十五六度。以用砂壩兩流泉為最冷。縣城次之。羊場馬江山馬場宅吉又次之。清水河下流。毋溪翁昭及花梨龍坑為最熱。因而農作物亦隨之有早遲豐歉之別。但因境內多山。山巔與深谷。氣候亦迥不相同。如洋水與兩流泉是也。每遇雨流泉用砂壩。爾天大霖。細雨濛濛而洋水壩中。則地皆乾燥。微露日光。相隔不過十數里。氣候不同如此。縣城亦多雨。但不及五區之甚。愈向東北。則愈和緩矣。兩流泉一帶。有若若笠之頂。四方皆低。一舉獨峙。其羊場馬場花梨龍坑。則若笠之外結也。風向。夏季多東南風。冬季多西北風。雲霧西北多晴明。越東南多雨。

故有雲走北。雨不得之謬。

標準時刻。屬龍蜀區。以重慶為標準。全縣分五區。第一區。東經八十二度。一百零五度。西經八十二度。一百零五度。故本縣屬龍蜀區。

縣治居全縣西偏。東北經馬田。馬江山。馬場。出茶山關。連義安縣城。一百八十里。東經管口。翁昭。洛旺渡。出石家卡。連義安縣城。一百六十里。東南經項項。南貢。羊場。高寨。平寨。渡清水河。連平越縣城。二百一十里。東南經羊場。出牛渡河。連龍里縣城。二百三十里。西南經批把嘴。洗泥壩。出把關。連貴陽縣城。一百六十里。西南經兩流泉。白馬洞。出馬蹄關。連修文縣城。一百二十里。西經兩流泉。用砂壩。出狼雅嶺。連息烽縣城。七十里。

第三節 疆域

開陽毗連七縣。東北與義安連義交界。東與平越交界。南與龍里貴陽交界。西南與修文交界。西及西北與息烽交界。南望山屏障於西。紅水河界其西北。烏江河套界于東北。南明河清水河界其東南。南貢河橫貫南部。縣城略偏于西。劃分為五個區。中部及南部曰第一區。東南曰第二區。東北曰第三區。東曰第四區。西及西北曰第五區。形如獅首張口。向東怒吼

開陽縣志稿

疆域

五

貴州印務局承印

狀。東西相距約一百一十里。南北相距約一百里。東北因烏江河套伸入連義安。東南因南明河河套伸入平越龍里。去縣城均甚遠。全縣面積。約一萬三千七百餘方里。每方里人口率為一〇人。以面積而論。最大者為第一區。次為二區、三區、四區。以出產量而論。較富者為二區。次為一區、二區、五區、四區。以植被而論。最多者為五區。次為二區、一區、三區、四區。以文化而論。較高者為一區、五區。再為二區三區四區。以人口分佈而論。最密者為二區。次為三區、一區、四區、五區。全縣場集共三十三。在第一區者九。曰縣城。翁昭。中壩。翁朵。頂壩。谷歇。批把嘴。後場。馬頭寨。在第二區者六。曰羊場。壩子。毛栗莊。狗場。高寨。平寨。在第三區者八。曰馬場。馬江山。宅吉。谷坪。中火爐。兩路口。毛栗舖。三合場。在第四區者四。曰花梨。米坪。龍坑。休平。在第五區者六。曰兩流泉。白馬洞。雙土地。狗場壩。洋水新場。大壩田。除縣城及較大場市已隱然為一隅經濟中心。不容移動外。其餘小場。隨地興。已廢場集。茲不備載。開陽地瘠民稀。咸同之亂。破毀猶甚。迄今七十餘年。猶未恢復。是以全